

数学与统计学院 2017 年接收外校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 招生复试办法

根据《东北师范大学 2017 年接收校内外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预报名通知》、《关于做好 2017 年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复试工作的通知》和《东北师范大学 2017 年接收校内外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办法》的要求，结合我院实际情况，制定本办法。

一、复试工作原则

加大复试力度，提高复试公平性、公正性和有效性。在复试前公开复试程序、细则和复试名单，复试后公开拟录取名单。复试过程中，确保对所有参加复试的考生一视同仁，保证参加同一专业复试的考生复试难度相当。坚持以提高选拔质量为核心，择优选拔，重点突出能力考查。

二、复试组织工作

成立以学位评定分委会为主要成员的数学与统计学院 2017 年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小组，负责本院研究生的复试工作，由院长陶剑教授任组长，副院长段永江教授任副组长。

三、考生类别及招生计划

（一）考生类别

本次复试含两类考生：

第一类——获得在读学校推荐免试名额（简称“自带名额”）的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

第二类——获得我校“教育部直属师范大学名额补偿计划”名额（简称“补偿名额”）的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

获本次复试资格的考生中，凡参加 2016 年东北师范大学数学与统计学院暑期优秀大学生夏令营并获优秀营员称号、且服从专业调剂者(仅限申请学术型专业)可免面试。

（二）招生计划

专业类别	专业名称	招生计划名额		
		补偿名额考生 预计接收上限	自带名额考生	
			本校接收 预计上限	北京应用物理 与计算数学 研究所（简称 “九所”） 联合培养接收 预计上限
专业学位	应用统计	0	5（含九所 2 个）	
	学科教学（数学）	0	3 （要求： 师范院校毕业）	0
学术型	基础数学	5	5	6
	计算数学	2	2	
	应用数学	3	4	
	运筹学与控制论	4	4	0
	数学教育	0	1	0
	统计学	6	7	0
合计		20	31	6

四、报名程序

1.预报名。申请人于 2015 年 9 月 27 日前登陆“东北师范大学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预报名系统”（以下简称“预报名系统”）填报专业志愿。详情参见《东北师范大学 2016 年接收校内外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预报名通知》。

2.等待审核及通知。我院将在“预报名系统”中查看申请者信息，23 日在学院网站公布取得复试资格考生名单，并通过电话、短信、QQ 等方式通知审核通过考生前来复试，请考生保持联系方式畅通。

五、复试内容及成绩

复试方式为面试，满分为 100 分，60 分（含 60）以上为合格。

（一）每位考生的面试时间 10 分钟左右。每位考生将有 1 分钟左右的英文自我陈述。

（二）按照报考专业相同或相近的原则拆分成小组进行考核。

（三）面试小组成员按百分制在打分表中对每位考生进行打分，组长和秘书签字后统一收回。

（四）面试依据专业培养要求和考生的具体情况，考察基础理论知识的掌握情况和本学科的背景知识掌握情况，以及专业外语的运用能力等。重点考查考生的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研究的潜质以及学术兴趣等，选拔具有创新能力和学术专长的拔尖人才。

六、复试流程

（一）面试时间、地点

时间：2016 年 9 月 28 日（星期三）上午，具体时间待定。

地点：数学与统计学院，具体分组面试教室待定。

（二）资格审查时间、地点

时间：2016 年 9 月 28 日（星期三）上午（与面试同时进行），

地点：数学与统计学院 206 办公室。

七、资格审查

类别	序号	材料	查验	留存	备注
身份证明	1	第二代 <u>身份证</u> （过期、临时证件无效）	原件	正反面复印件	1.必交，缺一不可。 2.按顺序依次从上至下排放。 3.资格审查时提交。
	2	完整注册后的 <u>学生证</u> （高校教务部门颁发的学生证）	原件	复印件（复印学生信息和注册情况）	
成绩证明	3	加盖学校教务处或就读学院（部、系）公章的 <u>本科成绩单</u>	——	原件	
	4	打印附件《东北师范大学数学与统计学院 2017 年外校推免研究生复试成绩排名证明》，找学院负责人填写、盖章	——	原件	

	5	外语水平证明，如国家英语四、六级、TOEFL 等。	原件	复印件	
辅助材料	1	各类获奖证书和发表的学术论文	复印件	——	1.选交。 2.面试时提交给面试组考官。
	2	申请人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可以证明自己综合素质、学术潜力的其他材料	相关清单和复印件	——	

八、后续流程

经我校复试合格、进入拟录取名单，并获得在读学校推免资格的考生，必须在教育部的“全国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开通时间研究生院或学院网站另行通知）上报名，否则本次申请无效。我校将尽快对在系统里报名的考生发送“复试通知”和“拟录取通知”，考生须在规定的时间内接受并确认。

如经本次推免复试，部分专业仍需补充名额，则择日另行安排复试相关工作，见学院网站通知。